# 植物保护学院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

为深入推进博士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强化导师、学科在创新人才选拔中的自主权和责任，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质量，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教研〔2017〕1号）和关于印发《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管理办法的通知》（校政研〔2018〕6号）要求，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适用范围
       植物保护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为普通招考。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实行“申请考核制”。 “申请考核制”包括个人申请、学院考核和审查及学校审批四个环节。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自愿申请，提交能够反映其英语水平、科研能力和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学院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确定参加考核的考生名单，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成考核小组进行考核、审查，拟定录取名单，报学校审批。
       二、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组织机构****
       植物保护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成：
       组  长：李兴道
       副组长：安世恒  周  琳
       成  员：李洪连 闫凤鸣  张  猛  邢小萍  刘向阳  王红卫 席玉强  孙炳剑  施  艳  赵新成
****（二）职责****
       1.负责制定本单位“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方案和实施细则。
       2.负责“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考核小组专家成员组成工作。
       3.负责“申请考核制”申请考生的审查工作。
       三、选拔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德、智、体全面衡量，强化对申请人的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和已获得学术成果的考核，重点选拔具有创新能力和学术专长的拔尖创新型人才。
       四、选拔程序
****（一）个人申请****
****1.申请条件****
       （1）符合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年度招生简章中规定的基本报考条件。
       （2）英语水平：满足下列考试成绩中的1项：全国大学英语考试四级或六级成绩425分以上；TOEFL考试成绩80分以上；雅思成绩6分以上；GRE 210分以上；WSK 60分以上；取得国外（母语为英语的国家和地区）硕士学位；以第一作者（如第二作者，第一作者须为导师）在英文SCI期刊发表专业学术论文1篇。
       （3）专业水平：硕士研究生专业课成绩75分或良好以上；以第一作者（如第二作者，第一作者须为导师）在国内外核心期刊上全文发表学术论文1篇以上。
****2.申请程序****
       （1）网上报名
       参照河南农业大学当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中公布的专业或研究方向及导师名单，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进行报名。
       （2）提交材料
       网上报名结束后，考生在规定时间提交如下申请材料：
       ① 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报名登记表》；
       ② 学位、学历证书的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
       ③ 硕士课程成绩单（需加盖研究生成绩管理部门公章）；
       ④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⑤ 两位与所申请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⑥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的研修计划：
       ⑦ 获奖证书、发表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⑧ 英语水平证明。
       ⑨ 三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
****（二）初选****
       在申请考生提交材料截止日期后，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组成资格审核专家组（5-7人），根据申请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对其基本条件进行审核、根据科研潜质和基本素质进行初选；综合初选结果和招生导师的基本意向，提出通过初选进入考核阶段的考生名单，并在学院网页上公示5个工作日。进入考核阶段的考生可在公示期内提出调整报考导师意愿。
****特别提醒：因为学院博士招生指标有限，由学院统一协调导师招生名额！****
****（三）考核****
       总成绩400分。包括导师考核、专业基础知识测试、实验操作技能测试、英语水平测试和综合面试等。其中：导师考核50分+实验操作技能测试50分，专业基础知识测试100分，英语水平测试100分，综合面试100分。除导师考核外，其他4个方面的考核内容由院博士研究生考核小组决定。
****1.导师考核（50分）+实验操作技能（50分）****
       导师考核内容：
       （1）依据申请人撰写的研修计划书、专家推荐信、学术交流情况等考核申请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意识（40分）；
       （2）其他与专业和个人潜质有关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及心理健康情况；举止、表达和礼仪等人文素养（10分）。
       导师考核由招生导师负责组织。由学院统一安排时间地点，导师提前预约考核时间，按序进行。
****2.专业基础知识测试（100分）****
       考核内容：全面考核申请人专业理论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
       考核形式：笔试，时间为120分钟。
****3.实验操作技能测试（50分）****
       考核内容：主要考察实验和操作技能。
       考核形式：现场进行实验操作。
****4.英语水平测试（100分）****
       （1）英语口语能力测试（50分）
       考核内容：测试申请人运用英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口头交际的能力。
       考核形式：采取逐个面试，或就某个问题或观点用外语进行阐述，或回答测试组成员用英语提出的各种问题等。时间不少于10分钟。
       （2）专业英文文献阅读能力测试（50分）
       考核内容：测试申请人对专业英文文献的阅读和理解能力，内容包括申请人阅读文献、学科考核小组提问、申请人回答问题。时间不少于20分钟。
****5.综合面试（满分100分）****
       考核内容：主要考核申请人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综合素质、发展潜力等。申请人须向考核小组提交经过其报名导师认可的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的答辩报告，对个人研究经历、研究计划与设想做详细陈述。
       考核方式：每位申请人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其中申请人以PPT方式现场报告20分钟，主要包括个人基本情况、研修计划内容所涉及的国内外研究现状、立题依据、研究目的、研究内容、技术路线、特色创新之处、研究预期目标等；答辩10分钟。
       面试成绩计算：学科考核小组成员对每位申请人进行独立评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其余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为其最终面试成绩。
       考核具体时间、地点，提前3天在学院网页上公布。
****6.结果公示****
       根据考核总成绩排名，院博士研究生考核小组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查，审查无误后确定拟录取人选。拟录取考生在学院网页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后无异议，报送校研究生院。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取消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资格：
       （1）提供的材料不真实；
       （2）有尚在期限内的处分；
       （3）应届硕士毕业生在入学前没有取得学位；
       （4）其他不符合博士研究生录取条件的问题。
       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有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有伪造，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且3年内不接受其报考。
       五、监督机制
       学校成立研究生招生监督工作领导小组，对面试考核工作进行监督。经查属实的招生违规行为，属于考生的问题（如提供虚假材料），将取消其录取资格；属于导师的问题，将视情节轻重，取消该导师当年乃至以后的招生资格。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监督小组，由院党委书记任组长、院纪委委员任副组长，监督检查招生全过程，确保招生过程科学有序、公开透明、公正公平。